

南召县林业局《河南南召猿人山省级森林  
公园总体规划(2025-2034年)》项目

#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南召政采公开-2025-35



南召县林业局《河南南召猿人山省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2025-2034年)》项目

#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南召政采公开-2025-35

采 购 人：南召县林业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一本商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5
第三部分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 .....	10
第四部分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	1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8
第六部分 合同格式 .....	16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19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南召县林业局《河南南召猿人山省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2025-2034年)》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南召县林业局《河南南召猿人山省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2025-2034年)》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jy.nanzhao.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2月24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南召政采公开-2025-35

2、项目名称：南召县林业局《河南南召猿人山省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  
(2025-2034年)》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650000.00元 最高限价：65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南召政采公开-2025-12-1	南召县林业局《河南南召猿人山省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2025-2034年)》项目第一标段	650000.00	650000.00

5、采购及建设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契合我县发展的需要，为了合理的开发利用猿人山省级森林公园整体资源，充分论证森林公园总体布局与发展战略、植被与森林景观规划、资源保护、生态文化建设规划、森林游憩与服务设施规划、基础工程规划防灾及应急管理规划、智慧森林公园建设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编制《河南南召猿人山省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2025-2034年)》。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3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标段；

5.4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180日历天完成；

5.5服务地点：南召县境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5.6质量：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规范和标准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供应商须具备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林业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技术职称

3.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8供应商需做出“无行贿行为承诺”，如遇投诉举报，经查证其承诺不实，后果自负。（格式自拟，包含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3.9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12月03日至2025年12月23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nanzhao.gov.cn>）；

3、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下载文件；凭CA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即可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供应商操作手册。）

4. 售价：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12月24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2月2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召县）》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2、本项目投标人需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文件U盘等，且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

3、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377-83982182。

4、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

5、根据《南召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要求规定，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召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召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召县林业局

地址：南召县中华西路17号

联系人：王保杰

联系方式：13598290464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一本商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仲景路长安一号写字楼A座4楼01室

联系人：李中政

联系方式：15637773414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中政

联系方式：15637773414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南召县林业局《河南南召猿人山省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2025-2034年)》项目
2	采购人(招标人)	名称: 南召县林业局 地址: 南召县中华路291号 联系人: 王保杰 联系方式: 13598290464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河南一本商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南阳市仲景路长安一号写字楼A座4楼01室 联系人: 李中政 联系方式: 15637773414
4	服务地点	南召县境内; 采购人指定地点;
5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6	采购内容	详见招标公告
7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180日历天完成;
8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规范和标准要求, 达到合格标准;
9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已落实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标	不接受
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2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3	分包	中标供应商必须承担总包责任, 必须独立完成项目, 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 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中标供应商的责任。
14	投标承诺函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自行提供投标承诺函, 供应商应对本次项目进行承诺, 主要内容包括投标时不会提供虚假材料、中标后应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会随意撤回、撤销投标,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等, 以及如果违背此承诺, 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后果, 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由供应商赔偿采购人相关的损失等。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6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招标文件内容外，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有编号的补遗书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请各投标单位及时关注以下网站《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的有关本项目的信息。
17	招标控制价	<b>小写:650000.00元</b> <b>大写：陆拾伍万元整</b> <b>注：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b>
18	招标文件的发售方式及领取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9	电子标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0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天
23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文件	不允许
24	签字和盖章要求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的格式，在规定的地方进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25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p>1、投标人应在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ytf格式)。投标人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递交网址： <a href="http://ggzyjy.nanzhao.gov.cn">http://ggzyjy.nanzhao.gov.cn</a></p> <p>2、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p> <p>3、投标人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p>
26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p>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电子响应文件递交要求上传电子响应文件；</p> <p>2、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p>

		场参与投标。
27	备份电子光盘（U盘）要求及封套上写明	无
28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人数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4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由招标人在监督单位监督下，按相关规定从河南省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9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1-3名；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等，有如上情况之一的，采购人可以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出现上述情况之一的，则该标段按废标处理。
30	评标方法	详见招标文件的评标办法。
31	中标公示	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将在公告信息发布同一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32	履约保证金	无
33	验收方式	现场验收，具体验收方式及标准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34	付款方式及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总款的30%为项目动员金；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完成数据库更新及成果汇总后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总款的40%；乙方工作全部结束经验收合格，并向甲方提交全部成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总款的30%。（甲乙双方也可另行协商支付方式，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35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a href="http://ggzyjy.nanzhao.gov.cn">http://ggzyjy.nanzhao.gov.cn</a> 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模块，供应商无需到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

		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36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要求	<p>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告知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而是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p> <p>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模块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4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p>
37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38	解释权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在评标过程中，若招标文件中就同一内容，有表达不一致的情形，且潜在投标人就招标文件规定的提出异议和澄清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或其他澄清要求的，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有利于招标人的方向理解。</p>
39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40	其他说明	“招标人”与“采购人”，“投标人”与“供应商”按照同一意思理解。

41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机构与采购人商定,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42	中小企业	<p>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20%。</p> <p>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p>

## 第三部分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规划范围及目标

1、规划范围：南召县县域范围  
2、规划目标：契合我县发展的需要，为了合理的开发利用猿人山省级森林公园整体资源，充分论证森林公园总体布局与发展战略、植被与森林景观规划、资源保护、生态文化建设规划、森林游憩与服务设施规划、基础工程规划防灾及应急管理规划、智慧森林公园建设规划、土地利用规划。

### 二、项目商务要求

-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180日历天完成
- 2.服务地点：南召县境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 3.包装和运输（如适用，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4.关于强制节能产品的要求。
  - 4.1 本项目若含有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须选用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对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交货时必须提供节能证明材料）
  - 4.2 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液晶显示器，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 4.3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或无线局域网产品，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 5.验收标准及方式
  - 5.1 验收标准：中标人在验收活动中必须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承诺和合同约定的标准等要求进行验收；经采购人完全确认后，完成验收
  - 5.2 验收方式：现场验收
  - 5.3 供应商履约完成后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应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6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评委专家或代理机

构或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若验收不合格将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

6.  有样品，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

无样品。

7.  有演示，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鼓励使用不见面演示。

无演示。

### 三、提交成果要求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全部的技术本底资料，最终正式规划成果包括8套纸质文件（含图、表、文）和正式电子文件1套（文本doc/docx格式，规划图件jpg格式），图文清楚，图面清晰。

## 第四部分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 一、总则

#### 1.1、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采购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

#### 1.2、定义

1.2.1 “采购人(招标人)”：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1.2.2 “代理机构”：指受采购人委托的有代理资质的第三方机构；

1.2.3 “供应商(投标人)”系指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1.2.4 “中标人(成交人)”系指被确定为承接本项目并负责其实施的投标人(供应商)；

1.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要求，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内容及相应资料；包括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1.2.6 “服务”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内容。

#### 1.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招标过程、合同条件和技术要求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 1.4、投标人应具备的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5.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1.5.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咨询服务的；

1.5.3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1.5.4 被责令停业的；

1.5.5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5.6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5.7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 1.6、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概不负责。

#### 1.7、保密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8、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9、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0、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 1.11、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预备会。

#### 1.12、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分包。

## 1.13、偏离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

## 二、招标文件

### 2.1、招标文件构成

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招标过程、合同条件和技术要求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的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四部分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第六部分 合同格式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2.2、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或者有其他疑问，应及时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邮件、传真件不予受理)，要求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要求，视为投标人全部认同招标文件。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招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以公告形式通知投标人。

### 2.4、质疑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提交，不符合格式要求的将被拒绝接收。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具体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2.5、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采购公告、变更公告、澄清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媒体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 **三、投标文件**

#### **3.1、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

#### **3.2、投标文件构成**

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 **3.3、投标文件的编制**

3.3.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3.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3.3 投标文件电子签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4 投标文件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5 不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3.4、投标报价**

3.4.1 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充答疑，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自主合理报价，投标人在预算价的基础上确定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

3.4.2 本次投标报价为采购范围内固定总价方式。投标报价包括全部费用，应计算的项目若无计取，则视为包含在报价内。

3.4.3 投标报价应包含全部服务正式交付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4.4 如投标人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全部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4.5 投标人应仔细审阅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如有不明确的，须在答 疑时以书面形式提出，由招标人明确；否则视为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已完善计入。

#### **3.5、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3.6、投标有效期**

3.6.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60天。

3.6.2 如遇特殊情况，招标方可在投标有效期期满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其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延长有效期的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不同意上述要求的供应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 **四、投标**

#### 4.1、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电子投标文件备份U盘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期之前修改电子投标文件。

4.2.2 在投标截止期后不能修改及撤回其电子投标文件。

### 五、开标与评标

#### 5.1、开标时间及地点

5.1.1 开标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2 开标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3 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持本公司CA数字证书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参加开标会议，与会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上签到证明出席。

#### 5.2、开标程序

5.2.1、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CA数字证书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并在线签到。

5.2.2、开标时间到，在线公布投标人、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名单。

5.2.3、开标顺序：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分标段进行开标。

5.2.4、投标单位在线确认开标结果并提交电子签章，在规定时限内（30分钟内）未作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采购人代表、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5.2.5、代理机构在开标结束后将招标文件和有效电子投标文件导入评标系统。

5.2.6、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一份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实质上未响应是指：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签章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完整或无法辨认的；

(3)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4) 违反国家强制性标准的；

(5)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6) 对同一标段递交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一标多投），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标段报有两个（含两个）以上报价的；

(7) 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

(8) 投标人名称、组织机构等重要人员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9) 超出招标文件规定及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

(10) 投标报价高出本标段最高投标限价的；

(11)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况。

#### 5.2.7、评标和决标过程的保密

开标后至招标人公布中标结果之前，有关投标文件的检查、澄清、评比和定标等信息对与本过程无关的投标人及其他人员保密。投标人不应向招标人或有关人员施加影响和试图获取评标信息，违者导致被取消中标资格。

#### 5.2.8、投标文件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检查和评审，招标人可以单独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招标的澄清要求和投标人的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除了规定改正算术错误外，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报价和投标文件中的其它实质性内容。

(2) 投标人以书面形式澄清的问题，需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一式两份。投标人未按评标委员会的澄清要求进行澄清的，评标委员会可以不对其投标文件继续评审。

#### 5.2.9、投标文件的检查和响应性评定

(1) 在评审时，招标人将首先审定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影响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对投标响应性的鉴定将基于投标文件的本身内容。

(2) 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条件和规范相符，无重大偏差或保留。所谓重大偏差和保留是指：

- ①、对投标范围和内容有实质性的偏离；
- ②、对设备质量或使用性能产生不利影响；
- ③、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的修改；
- ④、纠正这种偏差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竞争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5.2.10、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予以拒绝。也不再允许投标人改正或撤回这些不符合要求的偏差与保留。

5.2.1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5.2.12、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明显高于最高限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5.2.13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 5.3、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评标

#### 6.1、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定标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应推荐得分最高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推荐报价较低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 7.2、定标

7.2.1通过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完成评分后，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中按照投标文件最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向采购人推荐3名作为中标候选人。

7.2.2采购人对评标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选择，原则上第一名中标，如第一名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放弃中标资格，向下顺延确定一名中标人。

7.2.3当送达的投标文件不足3份或评标结果全为无效标时；及经过评审，若所有的供应商均未能通过符合性审查，招标方可取得采购监督人同意后宣布本次招标失败，并通知各供应商。采购人根据相关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 7.3、其他

7.3.1除投标报价外的其他项内容的评审首先由评标小组的各成员自主打分，汇总时在自主打分的记分结果中，进行算术平均，以算术平均值作为该项的最终加、减分值。

7.3.2计分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7.3.3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本办法中条款与供应商须知中相关条款不一致，以本办法中的相关条款为准。

7.3.4供应商必须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后，经采购人证实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骗取中标的，除取消其中标资格外，还应赔偿采购人及代理机构的相关损失。

7.3.5无论供应商中标与否，评标委员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有关监督部门就评标过程中涉及的有关内容和细节均不予以解释、澄清和透露，否则当事人应承担相应的后果。

7.3.6本办法仅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工作。

7.3.7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现行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如投标单位在本次投标活动中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对其进行处罚。

7.3.8本招标文件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人。

### 7.4、中标通知

7.4.1中标供应商确定后，由招标方向其签发《中标通知书》。

7.4.2《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

### 7.5、合同签订

7.5.1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供应商应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5.2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符合采购项目特点的技术要求，包括采购人与供应商权利义务、验收程序和要求、合同内容、交付时间、付款程序和条件、签订日期、采购人、供应商账户信息、违约赔偿和处罚程序、争议处理等内容。

### 7.6合同备案

7.6.1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供应商应当配合采购人办理合同备案并公示，登录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合同管理”模块，填写合同基本信息，并上传政府采购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

7.6.2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是法定要求，供应商应当配合采购人及时履行备案手续。

7.7、履约保证金：无

## 8. 纪律和监督

### 8.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b>2.1初步评审标准:</b>		
2. 1. 符合性 1 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一致 (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基本信息”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最高限价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部分“电子标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2. 1. 资格性 2 评审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b>注:</b> 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企业诚信库“投标所需的其他材料”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林业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技术职称, 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任意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 <b>注:</b> 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企业诚信库“投标所需的其他材料”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信用查询	详见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b>注:</b> 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企业诚信库“投标所需的其他材料”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其他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b>注:</b> 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企业诚信库“投标所需的其他材料”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2. 1. 技术性 3 评审	采购内容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响应	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过程中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中提供响应性文件中要求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扫描件, 以便评审时核验。		

## 评分标准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商务部分： 10分 技术部分： 55分 综合部分： 35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10分)	投标报价 (1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终评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投标人的最终评标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评标价）×10；</p> <p>1、当投标报价明显低于采购控制价或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评标委员会可对其质询，并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按无效标处理。</p> <p>2、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20 %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p>

		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除外）
	对项目理解及技术方案 (15)	<p>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理解及技术方案路线的详细、完善、必要性、科学合理，满足本项目需求及招标人服务要求等情况进行横向比较，综合评分：</p> <p>①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整体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的，得 15 分；</p> <p>②方案包含上述内容，整体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 11 分；</p> <p>③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7 分；</p> <p>④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p>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合理的建议 (12分)	<p>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横向比较，综合评分：</p> <p>①内容完整准确，思路清晰，贴合实际情况，得12分；</p> <p>②内容完整准确，思路清晰，得7分；</p> <p>③内容完整准确，得4分；</p> <p>④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p>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10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分：</p> <p>①内容完整准确，思路清晰，贴合实际情况，得10分；</p> <p>②内容完整准确，思路清晰，得7分；</p> <p>③内容完整准确，得4分；</p>

		④内容有缺失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技术部分 (55分)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 (10分)	<p>制定必要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方案，质量保障措施是否健全进行横向比较，进行综合评分：</p> <p>①内容完整准确，思路清晰，贴合实际情况，得10分；</p> <p>②内容完整准确，思路清晰，得7分；</p> <p>③内容完整准确，得4分；</p> <p>④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p>
	编制成果进度计划 (8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编制成果进度计划进行综合评分：</p> <p>① 编制计划合理、内容全面具体、合理可行，完全满足各阶段的进度要求，可保证规划方案顺利实施，得8分；</p> <p>② 编制计划较合理、较具体，满足各阶段的进度要求，能够保证规划方案的可实施性，得5分；</p> <p>③ 编制计划基本合理，基本满足各阶段的进度要求，得3分；</p> <p>④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p>
综合部分 (35分)	投标人通过相关认证情况 (6分)	<p>1. 具有 ISO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p> <p>2. 具有 ISO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分；</p> <p>3. 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 分；</p>
	类似业绩 (4分)	2021年 1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有类似业绩，每有一项得 2 分，本项最多得4 分。 <b>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服务合同等证明材料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b>
	供应商信用评价 (2分)	按照(南召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南召县采购信用评价实施方法>的通知)(召财[2022]16号)要求，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在参加南召县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投标人(供应商)可在

		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召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召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系统网址：nanzhaoweb.zcxy.caizj.nanyang.gov.cn:8008
	投标人实力 (8分)	1、具有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颁发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甲级得4分； 2、具有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甲级证书得4分，甲级以下等级得2分，没有不得分；
	人员配置 (15分)	1、供应商拟投入项目负责人 ①具有林业相关专业正高职称的得2分，副高职称的得1分； ②具有咨询工程师（信息工程或工程测量专业）的得2分。 注：以上人员需提供职称证书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最近三个月中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签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2.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具有林学、园林、森林经理学、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森林培育等专业的，每提供1个工种专业人员的得1分，最高得5分。本条中，相同专业人员仅计一次分、同一人员多个专业的仅计一个专业分。 注：以上人员需提供相关证书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最近三个月中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签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3. 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具有高级专业职称的，每提供1个得1分，具有中级专业职称的，每提供1个得0.5分，本项最高得6分（可累计加分）。 注：以上人员需提供职称证书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最近三个月中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签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 2. 评审标准

### 1) 初步评审标准

- (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符合下列条件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否决，不再进入详细的评审阶

段：

-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编写，未按要求加盖单位电子签章或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 投标文件无报价，报价出现负数或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
- 投标文件无合同履约期限或大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履约期限；
-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况。

## 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1) 分值构成

a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b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c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评标基准价计算

a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b 投标报价评审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分标准

a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b 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c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最终得分的确定

a 投标人最终得分=投标报价部分得分+商务标部分得分+技术标部分得分；

b 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投标报价、商务标和技术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c 最终得分计算分值保留两位小数。

## 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七、授予合同

### 7.1 定标

7.1.1评标委员会通过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中按照投标文件最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向采购人推荐1-3名作为中标候选人。

7.1.2、采购人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选择，原则上第一名中标，如第一名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放弃中标资格，向下顺延确定一名中标人。

7.1.3、当送达的投标文件不足3份或评标结果全为无效标时；及经过评审，若所有的供应商均未能通过符合性审查，招标方可在取得评标监督人同意后宣布招标失败，并通知各供应商。采购人根据相关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 7.2其他

7.2.1、除投标报价外的其他项内容的评审首先由评标委员会的各成员自主打分，汇总时在自主打分的记分结果中，进行算术平均，以算术平均值作为该项的最终加、减分值。

7.2.2、计分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7.2.3、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本办法中条款与投标须知中相关条款不一致，以本办法中的相关条款为准。

7.2.4、供应商必须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后，经采购人证实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骗取中标的，除取消其中标资格外，还应赔偿采购人及代理机构的相关损失。

7.2.5、本办法仅适用于本项目招标的评标工作。

7.2.6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现行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如投标单位在本次投标活动中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对其进行处罚。

## 7.3、中标通知

7.3.1、中标供应商确定后，由招标方向其签发中标通知书。

7.3.2、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

## 7.4、签订合同

7.4.1、中标人必须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1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7.4.2、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的补充确认材料以及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签订的依据。

7.4.3、如果中标人不按其投标文件承诺和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招标方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另定中标供应商。

7.4.4、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尽快签订合同，在合同签订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合同备案进行上传后公告，在合同签订1个工作日内报财政部门备案，同时采购人要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资金，

加快合同资金支付进度。对于无故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未及时进行合同公告及备案的行为，要依法处理并进行通报。

#### 8、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也可与以下电话联系。

中国农业银行 业务负责人：郑转 联系电话：0377-68013039

中国建设银行 业务负责人：姜鹏 联系电话：15139019891

中原银行 业务负责人：吴迪 联系电话：18537789808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 第六部分 合同格式

### (仅供参考 以签订正式合同时为准)

合同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采购人(甲方): \_\_\_\_\_

供应商(乙方):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项目(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项目基本情况

合同期限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按照招标文件工作事项要求完成相应工作。

.....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 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1. 元;

2. 元;

.....

(二) 服务费支付方式: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质量保证金。

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 如因乙方不能在合同签订期限内完成工作任务，招标人不支付项目费用，甲方有权要求退场，供应商赔偿误工损失费用（赔偿费用为中标金额的30%）。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电子签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份、乙方份。

#### 附件

1. 项目招标文件

2. 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 项目投标文件

4. 中标通知书

5. 其他

甲 方: \_\_\_\_\_ (盖章) 乙 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签约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签约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由供应商自行编制并设置页码)

## 一、响应函格式

### 响应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文件要求，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响应文件组成第\_\_\_\_项至第\_\_\_\_项的响应文件电子版本一份。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并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 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 的权利。

3、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 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 质量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 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 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

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联系电话：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日期：年月日

### 三、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	标段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大写： (¥ : )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投标内容	
投标有效期	
其他说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四、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加盖单位公章）
- 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加盖单位公章）
- 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加盖单位公章）
- 七、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加盖单位公章）
- 八、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 声明函（格式）

\_\_\_\_（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_\_\_\_（供应商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十、商务标部分需提供材料**

**十一、技术标部分需提供材料**

**十二、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_\_\_\_\_(供应商全称)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

一经查实，\_\_\_\_\_(供应商全称)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_\_\_\_\_(供应商全称)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年月日

### 十三、南召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十四、投标承诺函

###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 一、具备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六、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八、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由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 十五、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 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 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年月日

## 监狱企业声明函 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年月日